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煙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Tobacco International (HK)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55)

**(1) 指定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2) 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宣佈，自2025年12月31日起：

- (a) 鄒小磊先生獲指定為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b) 何俊華女士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指定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煙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為踐行高水平的企業管治，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擔任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及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的鄒小磊先生已獲指定為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12月31日起生效。與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相比，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不會承擔單獨或更高級別的責任或義務。鄒小磊先生將作為一個溝通渠道，讓股東了解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履行其職責時所採取的行動，作為董事與股東之間的中間人，並加強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與董事會其他成員之間的溝通。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本公司的行政職位，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管理職務。

鄒小磊先生在董事會及相關董事委員會的其他職位維持不變。

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宣佈，獨立非執行董事何俊華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12月31日起生效。何俊華女士獲委任後，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有一名不同性別的董事。

上述指定及委任的事宜乃因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經修訂的企業管治守則而實施，該守則已於2025年7月1日生效。董事會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公司的整體表現發揮重要作用，並相信實施該等變動可加強董事會效能及多元化，進一步提升本公司的良好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鄒小磊先生及何俊華女士擔任董事會的新職務。

承董事會命
中煙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邵岩

香港，2025年12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邵岩先生、執行董事代佳輝先生、王成瑞先生、徐增云先生及茅紫璐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小磊先生、王新華先生、錢毅先生及何俊華女士組成。